

科威天使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科威天使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0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庄华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2000万元，授信有效期截至2018年7月31日。上述授信由江苏南洋木业有限公

司、常州市科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庄华、侯群锋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及担保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庄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侯群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常州市科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法定代表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周革；江苏南洋木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华、侯群锋控制的企业，本次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担保的议案》，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均在预计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2017-001）。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庄华、侯群锋、周革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科威天使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威天使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4 日